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行为准则

1 目的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微科技”或“公司”）严格遵守商业活动中的道德标准和行为规范，要求所有员工、合作伙伴及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各利益相关方在经营过程中遵循诚信、公平、合法的原则，维护公司的声誉和利益。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并营造健康、积极、公正的商业环境，制定本准则。

2 适用范围

本准则适用于公司全体员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代表公司从事商业活动的所有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承包商、代理商、经销商、顾问等。

3 职责与权限

全体员工：有遵守商业行为的义务，有针对违反商业行为举报的责任。

风控管理部：接收举报信息并进行信息核实。

人力资源：定期培训；根据违纪行为进行奖惩。

4 术语

无

5 活动说明

5.1 负责任营销

5.1.1 遵守国家与运营地的法律法规原则。公司开展的任何形式的销售及营销活动，均须遵守国家和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以及行业准则，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cMic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5.1.2 遵守公司营销相关制度，公司全体员工均需按照公司营销相关制度及要求，规范营销行为。

5.1.3 开展合法、诚实、准确且基于科学事实的沟通，严禁营销活动中包含夸大、欺骗及虚假的内容。

5.1.4 公司致力于构建和完善负责任营销的审核与监督体系，要求所有宣传和营销活动均需经过内部审核与批准，确保向客户传达真实、准确、合规的产品信息。

5.2 反贪腐与反商业贿赂

5.2.1 严禁公司员工及相关方直接或间接向政府官员、客户、供应商或其他业务合作伙伴提供、给予、承诺或授权给予任何不正当的金钱、礼品、服务、回扣、款待或其他有价物品，以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影响其决策。

5.2.2 公司员工及相关方不得接受可能影响其公正判断或业务决策的来自上述人员的任何形式的贿赂、回扣或不正当利益。

5.2.3 在商务交往中，所有礼品、款待和其他利益往来应符合公司《礼品管理办法》《来宾接待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确保其透明度和合法性，不得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

5.3 反不正当竞争

5.3.1 宏微科技承诺通过合法手段参与市场竞争，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虚假宣传、诋毁竞争对手、侵犯商业秘密、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等。

5.3.2 宏微科技要求员工在推广公司产品或服务时，应确保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散布误导性的和不完整的信息给消费者或客户，不得对竞争



对手进行恶意攻击或贬低。

5.3.3 宏微科技尊重竞争对手的知识产权和合法权益，避免使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竞争对手的商业秘密或其他敏感信息。

5.4 反舞弊行为

5.4.1 宏微科技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和发现舞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财务舞弊、滥用职权、利益冲突、虚报业绩等。

5.4.2 宏微科技要求员工应遵守公司的财务制度和审批流程，确保所有业务活动和财务交易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篡改或隐瞒任何财务信息。

5.4.3 对发现的舞弊行为，公司将采取严肃的纪律处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解除劳动合同、追究法律责任等，并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和弥补损失。

5.5 知识产权

5.5.1 宏微科技尊重并保护自身和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专利、商标、著作权、商业秘密等，鼓励创新和研发，并依法申请和维护知识产权。

5.5.2 员工在工作过程中所创造的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员工应遵守公司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规定，不得擅自泄露、使用或侵犯公司的知识产权，离职时应妥善交接相关知识产权资料。

5.5.3 在使用第三方知识产权时，应确保获得合法的授权，并遵守授权协议的规定，避免侵权行为的发生。

5.6 信息安全

5.6.1 宏微科技高度重视信息安全，采取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措施，贯彻严格的保密措施保护公司的商业秘密、客户信息、员工信息以及其他敏感信息的安全，防止信息泄露、篡改、丢失或被未经授权的访问。



5.6.2 员工应遵守公司的信息安全政策和操作规程，妥善保管公司分配的各类信息系统账号和密码，不得泄露给他人，避免在不安全的网络环境中处理敏感信息，定期更新和备份重要数据。

5.6.3 员工保密职责在员工与公司终止录用关系后依然生效，直到公司对外披露这些信息。

5.7 廉洁文化建设

宏微科技积极培育和传播廉洁文化，通过培训、宣传、教育等多种方式，提高员工的道德素养和廉洁意识，使廉洁经营的理念深入人心。公司设立廉政委员会负责组织员工参加廉政教育活动，加强员工对法律法规和公司商业行为准则的理解和认识，引导员工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职业道德观。对廉洁自律的员工给予表彰和奖励，对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形成良好的示范效应和约束机制。

5.8 尊重与保护人权

宏微科技在全球范围内的所有业务活动中，尊重并保护人权，遵守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及其他相关国际人权准则和当地法律法规中关于人权的规定，确保公司的运营不会对人权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

在雇佣员工方面，遵循平等、公平、非歧视的原则，不考虑种族、肤色、性别、宗教、年龄、残疾、国籍、婚姻状况、性取向、政治观点或其他任何受保护的特征，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合理的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保障员工的基本劳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工作时间、薪酬待遇、休息休假、职业发展机会等，杜绝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童工、奴役或人口贩卖行为。

5.9 举报机制

5.9.1 公司建立违规商业行为举报机制，鼓励员工、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对发现



的违反本商业行为准则的行为进行举报，确保举报渠道畅通无阻、安全可靠，并保护举报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5.9.2 举报人可以通过匿名或实名的方式向公司指定的举报邮箱、电话或其他举报平台进行举报，公司将对举报内容进行严格保密，并及时组织调查核实。

举报邮箱: yjx@macmicst.com; hxu@macmicst.com

举报电话: 0519-85166088-8006

对于经查证属实的举报，公司将对举报人给予适当的奖励，并对违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同时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给举报人。

5.10 附则

本商业行为准则的解释权归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的发展，对本准则进行修订和完善。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公司全体员工及相关方应严格遵守本准则的规定，如有违反，将按照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6 参考文件

无

7 记录表单

无

8 附件